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正在履行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电力”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煜邦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83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 410.806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合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1,080.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16.07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364.5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进行了审验，出具了“XYZH/2023BJAA8B0219”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7 月 26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1,080.6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16.07
二、募集资金净额	40,364.5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975.87
本年度使用金额	5,038.18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3,00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7.23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108.32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95
三、报告期末募集专户余额	14,589.97

注 1：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13,000.00 万元。

注 2：募集资金余额包括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589.97 万元以及现金管理余额 13,000.00 万元，合计 27,589.9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年8月17日，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和“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使用，公司及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0277000001098816	2,778.08	使用中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110908529710503	4,565.74	使用中
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751728	2,703.12	使用中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357183297672	1,573.65	使用中
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405246550655	2,969.38	使用中
合计			14,589.97	

注1：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未到期本金余额为13,000.00万元。

注2：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募集资金专户357183297672余额1,000.00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募集资金专户405246550655余额2,500.00万元处于银行内部金额冻结状态，系上市公司使用上述余额申购结构性存款的业务正在办理中，实际已于2026年1月5日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025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1,116.96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3、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与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	35,000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4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2024年3月18日
2	31,000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5年1月13日	2026年1月12日	2025年1月13日
3	25,500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5年12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9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归还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	券商保本理财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单鲨浮动收益凭证第 576 期	2,000.00	2024/10/25	2025/1/20	2025/1/22	0.500%	2.3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350.00	2025/1/24	2025/2/14	2025/2/14	2.650%	6.63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90.00	2025/1/24	2025/2/14	2025/2/14	2.650%	3.19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	券商保本理财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 203 期	500.00	2024/9/12	2025/3/12	2025/3/14	2.200%	5.45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5/2/20	2025/3/12	2025/3/12	2.210%	5.2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50.00	2025/2/20	2025/3/12	2025/3/12	2.210%	2.4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50.00	2025/3/17	2025/3/31	2025/3/31	2.230%	3.4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90.00	2025/3/17	2025/3/31	2025/3/31	2.230%	1.70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	券商保本理财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 225 期	4,000.00	2024/12/24	2025/3/31	2025/4/2	2.090%	22.22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250.00	2025/4/2	2025/4/16	2025/4/16	0.650%	1.0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90.00	2025/4/2	2025/4/16	2025/4/16	0.650%	0.50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BJ25018	8,000.00	2025/1/24	2025/4/24	2025/4/24	2.490%	49.12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1,400.00	2025/1/23	2025/4/25	2025/4/25	2.000%	7.0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00.00	2025/4/23	2025/5/23	2025/5/23	2.100%	3.2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150.00	2025/4/23	2025/5/23	2025/5/23	2.100%	7.16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600.00	2025/4/28	2025/5/29	2025/5/29	1.950%	0.99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单位人民币七天通知 F	5,500.00	2023/9/28	2025/6/19	2025/6/19	1.450%	139.5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单位人民币七天通知 F	4,500.00	2023/10/12	2025/6/19	2025/6/19	1.450%	111.65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BJ25147	3,500.00	2025/4/11	2025/7/10	2025/7/10	2.140%	18.47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9,720.00	2025/6/25	2025/7/15	2025/7/15	0.400%	2.13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380.00	2025/6/25	2025/7/15	2025/7/15	0.400%	1.40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83 天结构性存款	600.00	2025/4/29	2025/7/21	2025/7/21	2.000%	2.73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BJ25180	8,000.00	2025/5/6	2025/8/4	2025/8/4	2.210%	43.59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7/18	2025/8/18	2025/8/18	1.680%	4.28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00.00	2025/7/18	2025/8/18	2025/8/18	1.680%	1.85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700.00	2025/7/18	2025/8/22	2025/8/22	1.600%	2.61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6/4	2025/9/4	2025/9/4	1.800%	3.63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680.00	2025/7/18	2025/9/16	2025/9/16	1.650%	12.69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300.00	2025/7/18	2025/9/16	2025/9/16	1.650%	8.95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BJ25280	3,000.00	2025/7/15	2025/10/13	2025/10/13	2.170%	16.05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5/9/18	2025/10/23	2025/10/23	0.550%	1.2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200.00	2025/9/18	2025/10/23	2025/10/23	0.550%	1.69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CBJ25331	8,000.00	2025/8/7	2025/11/5	2025/11/5	2.170%	42.8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00.00	2025/9/5	2025/11/6	2025/11/6	1.700%	2.02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670.00	2025/9/5	2025/11/6	2025/11/6	1.700%	7.7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5/9/18	2025/11/19	2025/11/19	0.550%	2.15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100.00	2025/10/27	2025/12/1	2025/12/1	0.550%	1.11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	2025/10/27	2025/12/1	2025/12/1	0.550%	0.21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9/8	2025/12/8	2025/12/8	1.700%	21.19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5/11/10	2025/12/12	2025/12/12	1.650%	1.1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600.00	2025/11/10	2025/12/12	2025/12/12	1.650%	3.76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5/11/24	2025/12/26	2025/12/26	1.650%	3.33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GX2510989	2,500.00	2025/10/17	2025/12/31	2025/12/31	1.760%	9.04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DWJGX2511087	8,000.00	2025/11/13	尚未到期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2/12	尚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煜邦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除终止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募投项目之“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增加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为实施主体，增加浙江省杭州市作为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金星产业园 1#厂房为募投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之外，上述募投项目及其他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不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6066 号金星产业园 1# 厂房为募投项目“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之外，上述募投项目及其他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不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煜邦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并将对应的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对应节余募集资金 9,782.73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上述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终止实施的原因、审议及披露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煜邦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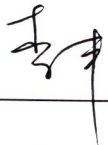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现场检查及日常督导沟通，督促公司合理、规范的使用募集资金并进行及时的自查整改。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存储、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保荐机构提示公司关注募集资金使用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做好募投项目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 2025 年度终止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对应节余的募集资金暂未确定用途，保荐机构提示公司尽快确定节余募集资金投向，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时披露并依法合规使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丰


孟灏



2026年4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38.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14.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82.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2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20,475.95 [注]	17,728.37	17,728.37	3,303.37	10,345.61	-7,382.76	58.36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747.57	2,747.57	—	—	-2,747.57	—	暂未确定投向	—	—	—
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	研发项目	是	6,896.71	4,173.25	4,173.25	1,097.32	1,431.13	-2,742.12	34.29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723.46	2,723.46	—	—	-2,723.46	—	暂未确定投向	—	—	—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2,991.88	8,680.18	8,680.18	637.50	2,237.31	-6,442.87	25.77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311.70	4,311.70	—	—	-4,311.70	—	暂未确定投向	—	—	—
合计			40,364.53	40,364.53	40,364.53	5,038.18	14,014.05	-26,350.48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公司已对除终止实施项目外的其他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12月，原因如下：</p> <p>1、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p> <p>本项目涉及的总部建设事项基本已按原计划实施，其涉及的研发内容主要包括下述四个方向：</p> <p>(1) 基于智能电力产品的电力物联网信息采集技术研发子项目：国网和南网正在推进新一代智能电能表和融合终端的产品技术标准，为了确保研发工作符合行业最新规范和技术要求，避免因标准更新导致研发工作的反复，公司出于审慎原则，决定等待国网标准最终确定、南网智能网关电能表检测通过后再加大设备投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2) 面向复杂使用条件的无人机机巢可靠性设计技术研究子项目：公司前期已完成一批面向终端用户的产品，但可靠性的提升需要更多的实践数据，因此公司主动放缓产品研发和定型进度，集中资源提升无人机机巢的长期运行可靠性验证和运行保障，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p> <p>(3) 储能系统运行信息采集设备研发、储能系统嵌入式安全监控设备研发子项目：2022年以来，公司管理、研发技术团队一直紧密跟踪储能技术发展趋势，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开展了电池模组及PACK、储能电池集装箱系统的研发并于2024年定型量产。子项目作为储能产品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待公司自研储能相关技术、产品相对成熟且应用前景更明确清晰后，继续开展子项目的研究工作，可与公司在售储能产品形成良好互动，产生更好的经济效益；</p> <p>(4) 电力数字孪生系统研发项目：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特别是大模型技术的大发展，使数字孪生的构建及应用方式发生了较大变化。客户对数字孪生模型的需求不仅要能够反映物理实体的状态，还能通过人工智能算法进行自适应学习和智能优化。为了达到更好的研发效果，将人工智能和大模型技术应用于公司的数字孪生产品，公司决定将项目研发进度延期。</p> <p>基于上述原因，为优化资金的投入产出效果，公司决定将上述研发项目实施期延至2026年12月。</p> <p>2、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p> <p>该项目是配合各研发项目成果与相关产品进行性能测试，主要包括：智能电力产品试验测试能力技术改造、电力数字孪生系统应用展示、储能设备在线监测与安全管控系统演示验证项目。鉴于测试项目作为前序研发项目的延伸，其进程保持一定的同步性，公司决定将上述测试项目实施期延至2026年12月。</p> <p>3、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p> <p>本项目涉及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p> <p>(1) 新一代智能电力生产建设项目，主要为物联网电能表所建设，目前建设进度已完成过半，将根据电网公司新技术标准推进后期建设；</p> <p>(2) 上游模块与器件生产建设项目，包括HPLC宽带载波模块、电流互感器和电源变压器，基于客户对技术标准的提高，公司对产线的建设投资趋于谨慎并放缓进程，未来配合电力产品研发和产线建设的进度，公司将加快推进上游模块与器件产线建设；</p> <p>(3) 配套生产设施改进及质量提升项目，包括了MES系统建设、质量监测能力建设及自动化库房建设，公司已进行了部分投入，后续将配合产线建设与产能提升加快推动配套设施改进建设；</p> <p>(4) 无人机机巢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无人机巢是低空经济中重要的基础设备，其功能和长期可靠性设计涉及多领域技术，客户对于机巢的要求逐渐提高，现在技术和相关产品与软件平台处于攻克行业难题的快速迭代期，公司目前对产品进行持续改进和验证，不断增强产品性能、提升标准化程度、进行产线自动化规划的优化，因此推迟了海盐无人机巢产线的建设时间和投产进度。</p> <p>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将上述生产建设项目实施期延至2026年12月。</p>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根据《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由于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16.07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364.53 万元，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总投资额 41,080.60 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议通过时间
北 京 技 术 研 发 中 心 暨 总 部 建 设 项 目	北 京 技 术 研 发 中 心 总 部 建 设 项 目	研 发 项 目	北 京 煜 电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市 东 城 区 航 星 科 技 园 航 星 1 号 楼 ; 浙 江 省 嘉 兴 市 海 盐 县 武 原 街 道 东 海 大 道 6066 号 金 星 产 业 园 1# 厂 房	17,728.37	17,728.37	3,303.37	10,345.61	58.36	2026 年 12 月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浙 江 省 嘉 兴 市 海 盐 县 武 原 街 道 东 海 大 道 6066 号 金 星 产 业 园 1# 厂 房	2,747.57	2,747.57	-	-	-	暂 未 确 定 投 向	-	-	-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海 盐 试 验 测 试 中 心	海 盐 试 验 测 试 中 心	研 发 项 目	煜 电 智 能 装 备	浙 江 省 嘉 兴 市 海 盐 县 武 原 街 道 丰 潭 路 929 号 ; 浙	4,173.25	4,173.25	1,097.32	1,431.13	34.29	2026 年 12 月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技术改进项目	技术改进项目		(嘉兴)有限公司;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6066号金星产业园1#厂房;浙江省杭州市	2,723.46	2,723.46	-	-	-	暂未确定投向	-	-	-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7月11日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	8,680.18	8,680.18	637.50	2,237.31	25.77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7月11日
					4,311.70	4,311.70	-	-	-	暂未确定投向	-	-	-	2025年6月25日	2025年7月11日
合计					40,364.53	40,364.53	5,038.18	14,014.05	-	-	-	-	-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一） 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原因及具体情况</p> <p>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智能电力产品、智能巡检、信息技术与储能，此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三大项目的子项目覆盖了电力产品、智能巡检、信息技术与储能业务的研发、测试与生产。</p> <p>近年来，智能巡检及园区智慧巡检的行业竞争态势呈现加剧趋势。低空经济、机器人等领域的相关企业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提升、服务优化等方面加大投入，推动市场竞争从单一的技术竞争，转变为涵盖技术、服务、品牌、价格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格局；头部企业技术迭代，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挤压了项目市场空间。此外，巡检机器人等个别产品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客户的投资进度不及预期。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客户对智能巡检产品与服务的价格敏感度不断提高，由于竞争激烈，行业利润水平亦随之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p> <p>公司经过对市场环境、竞争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的审慎研究与评估，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暂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巡检类子项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巡检业务相关技术与产品的研发，保证公司智能巡检业务的可持续发展。</p> <p>此次终止的巡检类的子项目包括，北京技术研发中心暨总部建设项目中的巡检机器人产品研发、陆上光伏风电巡检和海上风机巡检系统开发中的海上风机巡检系统开发、传感与数据处理专项技术研究等子项目，海盐试验测试中心技术改进项目中的智能巡检产品试验测试能力建设子项目，海盐智能巡检装备与新一代智能电力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中的激光雷达生产线建设、输电线路图像在线监测装置生产线建设子项目。</p> <p>上述终止的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对应节余募集资金 9,782.73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未来公司将尽快寻找有发展前景的新项目，合理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p> <p>（二）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2025 年 7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煜邦转债”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终止实施募投项目部分子项目、募投项目延期及增加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煜邦转债”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